

证券代码:600019 证券简称:宝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2-067

##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季度 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定于2022年10月26日（星期三）披露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

公司将于2022年10月26日（星期三）9:30-11:00在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t.s5w.net/c/600019.shtml>)举行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网上说明会。

届时，公司管理层将在线就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的业绩、生产经营情况等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欢迎投资者踊跃参加。

特此公告。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000055,200055 证券简称:方大集团,方大B 公告编号:2022-28

##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的要求,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高端幕墙及材料产业的订单情况如下:

序号	事项	金额(万元)
1	第三季度新订单	130,544.24
2	第三季度已中标尚未签约订单	41,039.20
3	截至第三季度末累计已签约未完成的合同金额(含已中标尚未签约的合同)	639,746.53

注:2022年前三季度高端幕墙及材料产业新中标、签约订单金额合计384,582.8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14%。截至2022年第三季度末高端幕墙及材料产业累计已签约完成的合同金额(含已中标尚未签约的合同)639,746.53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9.64%。

特此公告。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000001 证券简称:平安银行 公告编号:2022-032

优先股代码:140002 优先股简称:平安优01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小型微型企业贷款 专项金融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银行批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近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了总额为200亿元人民币的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总规模人民币200亿元,为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2.45%,募集资金将根据适用法律和监管部门的批准专项用于发放小型微型企业贷款,加大对小型微型企业信贷支持力度,推动小型微型企业业务稳健、健康发展。

特此公告。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0188 证券简称:兖矿能源 编号:临2022-072

##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境外控股 子公司发布2022年第三季度产量销量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兖煤澳洲公司”)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代号“YAL”、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代码“03686”发布了2022年第三季度煤炭产量、销量,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吨

	第三季度		前三季度		前三季度	
	2022年	2021年	同比增长	2022年	2021年	同比增长
商品产量(百万吨)	7.3	10.9	-26%	22.8	27.4	-17%
商品销量(百万吨)	6.7	10.4	-30%	22.4	27.6	-19%

投资者如需了解详情,请参见兖煤澳洲公司在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zasx.com.au>)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全文。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600116 证券简称:江苏凤凰 公告编号:临2022-038

## 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季度房地产项目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号——房地产》等要求,现将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房地产项目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房地产项目储备情况

2022年7-9月,公司新增房地产土地储备10.7万平方米(地上7万平方米,地下3.7万平方米),位于南京市玄武区。上年同期无新增土地储备。

二、房地产项目开、竣工情况

2022年7-9月:公司无新开工面积。上年同期无新开工面积。

2022年7-9月:公司无竣工面积。上年同期无竣工面积。

三、房地产项目销售情况

2022年7-9月:公司商品房合同销售面积6328.60平方米,较上年同期增加

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1日

证券简称:华泰证券

证券代码:601688

编号:临2022-049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6月22日,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修订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附件。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及公司网站(<http://www.hgtc.com.cn>)。

特此公告。

附件: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1日

附件: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0186 证券简称:莲花健康

证券代码:600186 证券简称:莲花健康 公告编号:2022-060

##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回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回事项的基本情况

近日,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项城市人民政府土地管理文件《项城市人民政府关于收回河南莲花面粉有限公司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公告》(项政土〔2022〕36号),主要内容如下:

“为盘活城市存量土地,更好地落实节约集约用地的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国务院关于促进节约集约用地的通知》(国发〔2008〕3号)及项城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决定:

1、收回位于通济大道东侧(原河南莲花面粉有限公司)62121.26平方米(折合93.1819亩)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收回后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归国家所有。”

3、本次土地收回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项城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2)10号)文件要求,项城市政府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一日

证券简称:欧派家居

证券代码:603833

证券简称:欧派家居

证券代码:603833

公告编号:2022-086

##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控股股东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0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姚良松先生《关于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函》,提议主要内函如下:

一、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价值的认可,同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姚良松先生提议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二、提议内容

1、回购股份的种类及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回购股份的用途:转换已发行的可转债、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

3、回购股份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4、回购资金总额: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2,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含)。

5、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000039,299901 证券简称:中集集团、中集H代

证券代码:000039,299901 证券简称:中集集团、中集H代 公告编号:CIMC-2022-101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购买马士基集装箱工业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背景

2021年9月27日,经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其子公司合称“本集团”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度第23次会议审议,本公司与A.P.M.勒·马士基集团(“A.P.M.勒·马士基”以下简称“APMM”)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同意本公司拟购买APMM旗下马士基集装箱工业(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由于《股权转让协议》中所约定的交易先决条件不能达成,2022年8月25日,双方决定终止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1年9月28日及2022年8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http://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21-090,【CIMC】2021-091及【CIMC】2022-076)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22-082

##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局第一百零八次会议决议及2020年9月28日召开的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议,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及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含22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具体内容详见分别刊登于2020年9月12日、2020年9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编号2020-102、2020-113公告。

2020年10月14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通知书》,注册金额为人民币22亿元,注册期限为1年,注册日期为2020年10月14日至2021年10月13日,交易商协会对注册文件无异议。

经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等途径核查,公司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0日

##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东方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已于2022年10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及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上发布了《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东方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了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关于召开本次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东方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东方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经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应当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集人发出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之日5日前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二、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投票

根据《基金法》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集人将通过有效方式有效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应当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集人发出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之日5日前向中国证监会备案。